

证券代码：603123
债券代码：136299

证券简称：翠微股份
债券简称：16 翠微 01

公告编号：临 2020-004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组的总体情况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海科融通支付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科融通”）98.6884%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 年 11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301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进行回复，为保证回复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了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11 月 30 日及 12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 年 12 月 1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重组方案项下交易对方及交易标的进行了调整。同时，公司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并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文件进行了修订，中介机构亦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规定，上市公司披露重组预案后，在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应当与交易各方保持沟通联系，

并至少每月发布一次进展公告，说明重组具体进展情况。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于2020年1月2日、2020年2月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类金融资产剥离等工作正有序进行。公司将抓紧完成本次重组的审计、评估工作并在履行国资委评估审核程序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重组尚需取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本次重组能否顺利实施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5日